

证券代码：002075

证券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050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何春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兆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晓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04,718,930.09	3,375,935,832.72	-1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0,266,576.90	254,630,627.07	-6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1,821,819.99	236,000,351.54	-6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8,735,135.69	268,023,085.33	-22.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54	0.1154	-6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54	0.1154	-6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	7.24%	-5.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990,701,654.89	11,521,482,315.83	-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85,264,105.77	4,460,867,040.23	2.7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3,838.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4,244.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187,016.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961.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理财产品收益	31,657,981.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8,997,812.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068,471.68	
合计	18,444,756.9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4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4%	587,871,726			
朱峥	境内自然人	6.34%	140,000,000		质押	112,200,000
李强	境内自然人	6.34%	140,000,000		质押	140,000,000
李非文	境内自然人	5.99%	132,200,000		质押	129,180,000
燕卫民	境内自然人	3.60%	79,536,000		质押	79,536,000
王继满	境内自然人	2.63%	58,100,000		质押	58,099,100
刘本忠	境内自然人	1.48%	32,570,010		质押	27,469,930
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4%	25,200,000			
金洁	境内自然人	0.92%	20,390,000		质押	2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2%	13,584,04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587,871,726	人民币普通股	587,871,726			
朱峥	1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00			
李强	1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00			
李非文	13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200,000			
燕卫民	79,5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536,000			
王继满	58,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100,000			
刘本忠	32,570,010	人民币普通股	32,570,010			

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00,000
金洁	20,3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9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584,041	人民币普通股	13,584,04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朱峥先生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7,8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33,139,900.47	745,640,967.57	25.15%	报告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365,099,332.01	0.00%	会计政策修订，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的项目变更为其权益工具列报，及股票市价本报告期末比期初上升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3,710,766.09	0.00	0.00%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237,000,000.00	-57.81%	报告期减少银行借款所致
应交税费	283,671,745.93	424,131,625.67	-33.12%	报告期缴纳上年企业所得税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1-3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税金及附加	20,269,727.42	32,109,176.43	-36.87%	报告期应缴纳的增值税减少，相应附加费也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6,634,856.61	1,142,284.02	480.84%	报告期研发人员范围及研发项目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046,473.26	1,677,875.59	-281.57%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下降，冲回已提取坏账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	32,475,534.43	20,739,303.93	56.59%	报告期收到的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267,114,969.96	698,485,350.54	-61.76%	报告期钢材销售价格下跌，原材料采购价上升，导致单位毛利下降；销量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70,294,333.63	169,869,369.49	-58.62%	报告期实现的利润总额下降，计提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1-3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735,135.69	268,023,085.33	-22.12%	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回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242,615.86	28,715,602.08	1227.65%	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610,758.39	-447,825,313.73	不适用	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分配少数股东股利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19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9月19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63）。2016年9月30日，经与相关各方论证，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收购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1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于2016年10月1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67）。2016年10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72），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至少每5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7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5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2017年6月23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7】第34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要求公司在2017年6月29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进行回复并对外披露。公司收到重大资产重组问询函后，立即组织各中介机构及人员对重大资产重组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条落实和回复，由于相关问题涉及的工作量较大，公司预计无法在2017年6月29日前完成回复，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6月29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59）。

2018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了调整，并完成了对重大资产重组问询函的回复。经公司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11月16日上午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89）、《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相关问题的回复》、《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中介机构及其他相关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日起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修订稿）后的进展公告》等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6年12月5日，公司收到苏州中院的《应诉通知书》【(2016)苏05民初字第388号】、《追加被告、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申请人郭照相起诉周建清、许军、张家港市新天宏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宏”）及公司，请求法院判令：①新天宏、公司连带赔偿郭照相已向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履行的担保债务208,661,945.94元及相应利息；②周建清、许军向郭照相各承担上述诉请三分之一的赔偿责任。该案分别于2017年5月10日、5月25日进行了证据交换及开庭审理。因该案事由涉及沙钢集团重组原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前的老股东，公司已向苏州中院提出将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现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公司）列为本案的第三人，苏州中院于2017年10月25日再次进行开庭审理。其后，双方根据庭审情况分别向法庭提供了新的证据。2019年1月9日，苏州中院再次组织各方对后续提交的证据进行质证、答辩后，随即开庭进行了公开审理。2019年3月20日，公司收到苏州中院发出的【2016】苏05	2016年12月06日	《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90）
	2017年01月20日	《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08）
	2019年03月22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

民初 388 号《民事判决书》，法院驳回了原告郭照相的全部诉讼请求。		告编号：临 2019-024)
------------------------------------	--	-----------------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下降 50% 以上

净利润为正，同比下降 50% 以上

2019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61.36%	至	-42.05%
2019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5,000	至	37,500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4,707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一是钢材价格下跌，原辅材料价格大幅上涨，产品销售毛利同比大幅下降；二是高炉大修，产销量同比减少。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50,563,368.00	0.00	232,233,533.13	0.00	0.00	57,746,724.51	360,208,078.84	自有资金
合计	50,563,368.00	0.00	232,233,533.13	0.00	0.00	57,746,724.51	360,208,078.84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